

证券代码：300387

证券简称：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3）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5）历史沿革：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6)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7) 人员信息

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8) 财务情况

2023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其中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9) 客户情况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115.39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

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26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24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任职人员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李建树，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富邦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拟）：陈柏彤，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富邦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涛，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起为富邦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中审众环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建树、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柏彤、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涛，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

《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报酬暂定为 6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 万元。财务审计费用与 2023 年度同比保持不变。审计费用综合考虑了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中审众环在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及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中审众环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可中审众环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需求。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 年度审计报酬暂定为 6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 万元。财务审计费用与 2023 年度同比保持不变。审计费用是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与中审众环最终确定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该决议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